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 4, 5 组新建住宅项目

项目编号：川投资备【2106-510108-04-01-943075】FGWB-0150号

建设地点：成都市成华区双水碾街道（原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村 4、5 组）

验收单位：华润置地(成都)成华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4, 5组新建住宅项目	行业类别	房屋建筑业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华润置地(成都)成华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 批复机关、文 号及时间	成都市成华区行政审批局, 成华审批社会事务〔2022〕174号, 2022年6月13日		
水土保持方案 变更批复机 关、文号及 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 设计批复机 关、文号及 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 止时间	2021年9月~2023年10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 设计单位	无		
水土保持监测 单位	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 单位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由主体施工单位同步实施)		
水土保持监 理单位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	四川鑫德恒科技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相关文件,2024年1月23日,建设单位华润置地(成都)成华有限公司在成都市成华区主持召开了“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4,5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

参加“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4,5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华润置地(成都)成华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鑫德恒科技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工程监理单位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工程施工单位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等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监测单位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4,5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鑫德恒科技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4,5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实地踏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对水保监测情况的汇报,同时听取了验收评估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主体监理单位、主体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位于成都市成华区双水碾街道(原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村4、5组),主要建设住宅及其他配套设施等。项目于2021年9月中旬开工,2023年10月完工,建设总工期26个月。

2. 项目总占地面积4.20公顷,总建筑面积为141303.43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84840.87平方米(地上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84064.00平方米,地上不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776.87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56462.56平方米(地下局部2层),总容积率为2.00,总建筑密度为20.00%,绿地率为35.00%。

3. 工程建设实际开挖土石方20.83万立方米,土石方回填总量5.17万立方米,借方4.86万立方米,余方20.52万立方米,余方运往悦湖利鑫置业新都石板滩住宅及配套设施项目周边用于场地低洼处场回填,综合利用后本项目无永久弃方,项目未单独设置弃渣场。

4. 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有:

主体工程区：实施了雨水管道 448.1 米；在地下室出入口设置了排水暗沟 125 米；对景观绿化工程区域进行土地整治 1.47 公顷，覆土 0.82 万立方米；实施景观绿化面积 1.47 公顷，幼林抚育面积 1.47 公顷；基坑周边布设截水沟 352 米，配套三级沉淀池 1 口，布设密目网遮盖 4750 平方米，布设防雨布遮盖 5350 平方米，设置临时排水沟 168 米，临时沉砂池 1 口，新增密目网遮盖 15290 平方米。

施工营地区：布设临时排水沟 65 米，三级沉淀池 2 口，车辆冲洗站 2 座，防雨布遮盖 500 平方米。

5. 工程已投入运行 2 个月，目前处于验收准备阶段。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9 月，建设单位华润置地(成都)成华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任公司开展了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 4, 5 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22 年 4 月 20 日，成都市成华区行政审批局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 4, 5 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开展了技术评审。会后，编制单位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完成了《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 4, 5 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2 年 6 月 13 日，建设单位取得“成都市成华区行政审批

局关于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 4, 5 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成华审批社会事务〔2022〕174号）。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20 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永久占地包括建构筑物工程占地、道路硬化占地和景观绿化区占地。各个分区占地（及防治责任范围）与批复的方案保持一致。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相关措施包括集水沟、截水沟、三级沉砂池、防雨布遮盖、密目网遮盖、雨水管、排水暗沟、临时排水沟、临时沉砂池、覆土、土地整治、景观绿化、幼林抚育、车辆冲洗站等措施。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投资 317.72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74.16 万元，较批复方案投资减少 43.56 万元。

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274.1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62.56 万元，植物措施费 158.80 万元，监测措施费 5.20 万元，临时措施费 36.64 万元，独立费用 5.50 万元，基本预备费 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460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06 月 28 日，成华区行政审批局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106-510108-04-01-943075】FGWB-0150号）。

2021 年 6 月 7 日，签订项目建设用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

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510100-2021-B-019（成））》。

2021年9月，重庆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4,5组新建住宅项目施工图设计》。

2021年9月6日，取得项目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明确了本项目的建设地点和建设规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调查相关资料，本项目施工期（2021年9月~2023年10月）水土保持监测由建设单位委托监测单位完成监测工作，工程建设期及试运行期均未发生水土流失事件，也未发生水土流失投诉事件。

2022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监测单位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工程区水土保持现状监测、施工前期回顾性调查监测，此外，监测单位于2022年8月~2023年10月期间对工程建设区水土流失现状情况进行监测，采用回顾性调查法、地面观测法和调查监测法，主要调查工程区水土流失现状、植被恢复情况、雨水管网、截排水等水土保持设施措施运行情况，总体上大部分水土保持设施均运行良好，工程建设区内基本不存在水土流失隐患。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年12月，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

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初步评定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条件，并于 2024 年 1 月底编制完成《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 4, 5 组新建住宅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本项目的主体工程建设基本依托施工图设计，项目建设期间，本工程土方开挖 20.83 万立方米，土石方回填总量 5.17 万立方米，借方 4.86 万立方米，余方 20.52 万立方米，余方运往悦湖利鑫置业新都石板滩住宅及配套设施项目周边用于场地低洼处场回填。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20 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工程开工前占地类型为其他土地，现已规划为住宅用地。

本项目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基本与批复的方案一致，工程措施方面，工程建设实际布设了雨水管网、排水暗沟、绿化覆土、土地整治。植物措施方面，工程建设实际采取了乔灌草绿化及抚育管理措施，目前场地内各类乔灌草植被生长良好，成活率较高，郁密度较高，具有良好的保水护土功能，满足水土保持要求。临时措施方面，工程建设实际具体布设了基坑外截水沟、洗车设施、临时排水沟、三级沉淀池、临时沉砂池、密目网或防雨布临时遮盖等临时措施，有效地解决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问题，满足施工过程中的水土保持要求。

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74.16 万元，较批复方案投资减少了 43.56 万元。

本项目通过水土保持措施治理后，在工程验收时，本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67，渣土防护率达到 99.5%，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9%，林草覆盖率达到 35.0%。本项目由于无表土剥离条件，表土保护率不计，符合项目实际，其余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五项指标都达到了防治目标，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显示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已达到了预期设计目的。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分析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永久及临时性措施的保水护土效果良好，施工期及试运行期均未发生水土流失事件，未收到水土流失投诉；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 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华润置地成都成华区青龙乡双水碾 4, 5 组新

建住宅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持续加强工程建设区水土保持设施的巡查和日常管理工作，预防地质灾害，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在工程竣工验收后能长期有效运行。

在项目完成水土保持验收报备后，建设单位应及时归档各类报备材料，建设单位应对项目区的水土保持作长期的宣传，并积极接受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